

山东煤炭学会文件

鲁煤学发〔2020〕2号



关于召开 2020 年鲁湘苏闽皖赣浙七省 煤炭学会联合学术交流会的预备通知

湖南、江苏、福建、安徽、江西、浙江省煤炭学会：

为进一步加强省际间的学术交流，以提高学术交流的水平和层次，促进煤炭行业技术进步和安全管理水平的提高，根据鲁湘苏闽皖赣浙七省煤炭学会商定，由山东煤炭学会主办 2020 年七省煤炭学会联合学术交流会。为了做好学术交流会筹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拟定 2020 年 8 月下旬，在山东省青岛市召开，会期一天。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和山东省有关要求而定，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二、会议主要内容

1. 学习贯彻上级重要文件、讲话精神；

2. 邀请著名专家学者进行学术讲座；
3. 开展省际优秀学术论文交流活动。

三、会议参会人员

七省煤炭学会理事长、秘书长、理事，推荐的论文作者及相关人员。特邀中国煤炭学会、山东省科协、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领导和煤炭行业专家学者莅临指导。

四、学术交流主题及论文范围、要求

1. 学术交流主题：全力促进煤炭企业技术创新、助力煤炭行业高质量发展。

2. 论文内容、范围：围绕智能化矿井建设、煤炭开采、地质、测绘、通风、机电机械、瓦斯治理、冲击地压防治、煤矿安全管理和煤矿安全监察监管等方面开展学术交流。

3. 报送论文篇数及截止时间：会议交流学术论文将在正式刊物《山东煤炭科技》刊登，考虑篇幅有限，请各省煤炭学会审定 10 篇选题新颖、观点鲜明、资料详实，层次清楚，数据准确，立足工作实践并未公开发表过具有较强的学术价值和交流价值的论文，提交大会交流并刊用。请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

4. 报送的学术论文编写要求（见附件 1）。

5. 各省推荐论文，由各省学会审稿后统一报送，并附上报送学术论文的汇总表（见附件 2）。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新欣、高飞

联系电话：0531-85685691 85685213

电子邮箱：sdmtkjbjb@163.com

附件：1. 学术论文编写要求

2. 学术论文汇总表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报：中国煤炭学会、山东煤矿安全监察局、山东省科协

山东煤炭学会秘书处

2020年3月18日印发

打字：宋雯静

校对：高飞